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澳门保送生 招生简章

一、学校概况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是由珠海市人民政府举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专科（高职）院校，2004年4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准成立，并报教育部备案，是由原珠海教育学院、珠海广播电视大学、原珠海市工业技工学校、原珠海市财贸学校合并组建而成。珠海教育学院的前身是创建于1970年3月的珠海师范学校，1983年7月升格为专科层次院校。学校举办高等教育已逾30年，积累了丰富的职业教育办学经验。

学校现占地面积约361400平方米，基础设施完善，建有设施先进的各类实验实训室、功能室，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价值6647余万；图书资料约38万册。开设专业32个。学校现有专任教师346人，其中高级职称教师数量超过120人，博士23名。

学校进一步加强与美国、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澳大利亚、韩国、台湾等职教先进国家与地区的交流合作，深化职教先进理念和方法。

二、保送条件

1. 持有效澳门居民身份证及“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2. 品学兼优；
3. 由校方推荐。

三、录取办法

面试，参考学生平时的学习成绩及综合表现，择优录取。

四、招生计划和专业

招生计划 20 人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限制	修读年限	学费（元/年）
1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理科	3	6410
2	电气自动化技术	理科	3	6410
3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理科	3	6410
4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理科	3	6410
5	游艇设计与制造	文科、理科	3	6410
6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理科	3	6410
7	船舶机械工程技术	理科	3	6410
8	数控技术	理科	3	6410
9	学前教育	文科、理科	3	5250
10	新闻采编与制作	文科、理科	3	10000
11	社会工作	文科、理科	3	5250
12	物流管理	文科、理科	3	5250
13	市场营销	文科、理科	3	5250
14	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	文科、理科	3	5250
15	会计	文科、理科	3	5250
16	港口与航运管理	文科、理科	3	6410
17	旅游管理	文科、理科	3	5250
18	空中乘务	文科、理科	3	6410
19	酒店管理	文科、理科	3	5250
20	会展策划与管理	文科、理科	3	5250
21	数字展示技术	文科、理科	3	5250
22	产品艺术设计	文科、理科	3	10000

五、转专业办法

考生录取我校就读后，若转专业，须按照学校制定的《珠海

城市职业技术学院转专业管理办法》的规定程序办理。

六、学费标准

1. 收费标准与内地学生一致;2. 视不同录取专业;3. 住宿费1200元(装有空调)。

七、学历证书

按国家管理规定,在校期间按规定年限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理论和实践教学环节,符合毕(结)业条件者,颁发专科学历证书。

八、招生工作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 0756-7253066; 0756-7253616

传真: 0756-7253616

电子邮箱: zhcptzsb@163.com

学校网址: <http://www.zhcpt.edu.cn>

监督电话: 0756-7253315

电子邮箱: zhcptzsb@163.com